

## 二0一七年赣州市市本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本年预算数
合 计	8929.5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557.92
2、公务接待费	4918
3、公务用车运行费及购置费	3453.58
其中：(1)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2876.18
(2)公务用车购置	577.4

## 二〇一七年赣州市市本级“三公经费”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7年赣州市市本级“三公经费”支出预算8929.5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数11623.77万元，减少2694.27万元，下降23.2%，主要构成情况如下：

主要构成情况如下：

(1)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数557.92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数531.55万元增加26.37万元，增长5%。主要原因是部门因工作需要，经有关部门批准，增加了出访计划，相应增加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。

(2)公务接待费预算数4918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数4997.84万元减少79.84万元，下降1.6%。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、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和市委若干规定，压缩了公务接待费预算数。

(3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3453.58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数6094.38万元减少2640.8万元，下降43.3%。
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76.18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数5967.38万元减少3091.2万元，下降51.8%。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我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，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公务用车购置费577.4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数127万元增加450.4万元，增长355%。主要原因是2016年

我市实行公务用车制度改革，暂停了公务用车购置，2017年因部门工作需要恢复安排。